

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函

地址：24219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
棟9樓

承辦人：蔣馨儀

電話：(02)89956700分機518

電子信箱：melissa@osh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勞職北4字第11110314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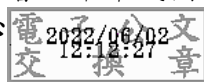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本署委託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辦理「111年中小型
營造工程臨場輔導計畫」，請貴單位配合事項，詳如說
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計畫為本署(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)為達成111年
「營造業監督檢查加強年」減災目標，委託中華民國工業
安全衛生協會針對規模5,000萬元以下之中小型營造工程實
施臨場輔導，促使落實工作場所安全衛生設施及提升自主
管理能力，保障營造作業人員安全，避免發生職業災害。
- 二、本計畫實施區域為基隆市、新竹縣、新竹市、宜蘭縣、花
蓮縣，實施期間為即日起至111年11月15日止，請前開縣市
政府通知所屬公共工程承攬廠商，及請臺灣區綜合營造業
同業公會各地辦事處協助通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接獲該協會
通知實施輔導請配合辦理。

正本：基隆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灣區綜合
營造業同業公會基隆辦事處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新竹縣辦事處、臺灣區
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新竹市辦事處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宜蘭縣辦事處、
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花蓮縣辦事處

副本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



裝

訂



線



06